

## 明愛樂群學校

### 通告〈學生活動〉-恩誠2組外出學習活動

(1920-087)

敬啟者：為配合生活常識及社區生活領域教學，學校將為恩誠2組學生舉辦外出學習活動，讓學生學習基本的購物程序及付款方法，並掌握購物的原則及技巧，提升自我管理 ability。詳情如下：

- |            |   |
|------------|---|
| (一) 活動日期：  | 2020年1月21日(星期二)   |
| (二) 活動時間：  | 上午11:25 - 下午2:25  |
| (三) 活動地點：  | 禾峯商場  |
| (四) 午膳：    | 禾峯商場意樂餐廳  |
| (五) 費用：    | 公共交通工具車資：\$15以內；午膳：約\$60；購買賀年食品或飾物：\$100以內<br>【請為子女預備八達通並內有不少於\$180儲備，以供上述學習用途】 |
| (六) 服裝：    | 穿著整齊運動校服  |
| (七) 活動內容：  | 乘69k小巴往沙田排頭村→步行往沙田禾峯商場→在禾峯商場內進行資料搜集活動，並購買賀年食品或飾物→在意樂餐廳用膳→乘坐69k小巴回校              |
| (八) 家長參與：  | 出席的家長需於上午11:40前在沙田站B出口集合  |
| (九) 返放學安排： | 如常  |

請填妥下列回條，並於1月10日或以前交回校方，以便統計人數。如有任何疑問，歡迎致電學校向戴詠珊老師查詢。

此致  
貴家長

明愛樂群學校校長

郭思穎 謹啟

2020年1月7日

回條〈學生活動〉- 恩誠2組外出學習活動  
(請在下面方格以☑表示，於1月10日或之前交回)

(1920-087)

本人為 \_\_\_\_\_ 組學生 \_\_\_\_\_ 之家長，

現  同意 敝子弟參加 2020 年 1 月 21 日之外出學習活動。  
 不同意

本人  將會陪同敝子弟出席是次活動，並於上午 11:40 在沙田站 B 出口集合。  
 不會陪同敝子弟出席是次活動。

現  同意敝子弟當天選購一件價錢\$100 以內的賀年食品 (請註明: \_\_\_\_\_)  
或 飾物 (請註明: \_\_\_\_\_)。  
 不同意敝子弟在當天購物。

此覆  
明愛樂群學校校長

家長簽署: \_\_\_\_\_

2020 年 1 月 \_\_\_\_\_ 日